**供应商承诺书**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磋商的情形。我单位的股权关系、与其他单位的管理关系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等，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我方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没有填“无”)

1.1.3 我单位被 （单位或自然人） 控股。(没有填“无”)

1.2.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 。(没有填“无”)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没有填“无”)

2.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情形。

3.我单位 （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没有填“无”)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二、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六、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不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5．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不在提供商品、服务实施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投标的情形，并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我方与采购人、采购人单位职工及其亲属投资开办或控股的企业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情形。

2.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其他服务；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如有虚假，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未提供或提供虚假承诺，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以上三条承诺书均列入符合性审查，承诺内容及格式不得更改。若在定标阶段发现成交候选人为采购人单位职工或其亲属投资开办或控股的企业，则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